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宜國人字第111000408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111學年度第3次特殊教育代理教師甄選（第2次公告第8次招考）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花蓮縣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、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、111學年度第3次特殊教育代理教師甄選簡章（第2次公告第7次至第16次招考）。
- 二、依據本校111學年度第8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111學年度第3次特殊教育代理教師甄選（第2次公告第8次招考）甄選結果如下：
  - （一）國小特教巡迴輔導班身心障礙類代理教師（代理實缺）：正取劉曉琴。
- 二、上開正額錄取者，應於111年9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10時，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（含身分證、畢業證書）、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存摺封面影本及COVID-19施打疫苗證明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，喪失錄取資格；如期報到者，予以聘任。
- 三、本甄選各類別均已錄取足額，不再辦理第9次以後招考。

校長 丁嘉琦

